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崎

2015年1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洪崎先生及梁玉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王玉貴先生、王航先生、王軍輝先生、吳迪先生、郭廣昌先生及姚大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榮生先生、王立華先生、韓建旻先生、鄭海泉先生、巴曙松先生及尤蘭田女士。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2015-004

证券简称：民生转债

证券代码：110023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1月31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3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洪崎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7名，现场出席董事8名，卢志强副董事长、吴迪、郭广昌、郑海泉、巴曙松、王立华、韩建旻董事通过电话连线参加会议；刘永好副董事长书面委托王航董事代行表决权；未出席董事1名，尤兰田董事未出席会议。应列席本次会议的监事7名，实际列席7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关于同意毛晓峰先生辞去行长职务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关于同意董事长代行行长职责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31日